

##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陳雅莉

電話：03-3322101分機7583

電子信箱：062012@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200743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20074321\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20074321\_ATTACH2.pdf)

主旨：有關臺灣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  
選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錄取門檻調整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北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112年8月1日基中教字第1120200319號函辦理。
- 二、北區各校音樂班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錄取門檻詳細資訊，仍需依臺灣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公告為主。
- 三、請貴校確實轉知有意報考藝術才能班之學生本案調整其音樂班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門檻事宜。
- 四、檢附原函及相關錄取門檻詳細資訊1份供參。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

